

证券代码：688798

证券简称：艾为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25-018

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信证券”）出具的《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》，中信证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（下称“IPO”）的保荐机构，原指派的保荐代表人为王彬先生、彭捷女士，法定持续督导期至2024年12月31日止。因公司IPO项目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，中信证券继续对公司IPO项目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履行持续督导责任，直至募集资金使用完毕。

因工作需要，中信证券决定委派刘煜麟先生（简历见附件）接替王彬先生的工作，继续履行公司IPO的持续督导保荐责任。

本次变更不影响中信证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。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，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彭捷女士和刘煜麟先生，继续履行相关的职责和义务，直至相关工作全部结束。公司董事会对王彬先生在公司IPO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26日

附件：刘煜麟先生简历

刘煜麟，男，保荐代表人，现任中信证券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信息传媒行业组总监。曾负责或参与艾为电子、中国移动、锐捷网络、道通科技、海能实业、丝路视觉等 IPO 项目，以及圣邦股份、赣锋锂业、新国都、清溢光电等再融资及重组项目。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执业记录良好。